

1901—2021

辛丑
120年

祭

2. 政治地位:

主权丧失，沦为“洋人的朝廷”

拆炮台，驻外军

为了制服清政府履行条约各款，《辛丑条约》第九款规定：“中国国家应允由诸国分应主办，会同酌定数处留兵驻守，以保京师至海通道无断绝之处。”并**拆除大沽及有碍北京至海通道的所有炮台，帝国主义列强可在自山海关至北京沿铁路的12个地方驻扎军队。**

漫长的驻军，使中国沦为列强炫耀武力、“培养人才”的基地，让旧中国的历届政府无从有反抗列强的意志。比如后来担任美国总统的胡佛，担任美国国务卿的马歇尔等等，都曾带兵驻扎中国。意大利在天津附近驻军，至今留有不少遗迹。当年的法国兵营，则在新中国成立后，成为政府机关，随时提醒人们中国蒙受的历史屈辱。

这一驻兵权，更给了明治维新以来一直窥伺中国的军国主义日本绝好的机会。《辛丑条约》签订前4个月，日本政府就以“护侨”、“护路”为名，宣布成立“清国驻屯军”，司令部设于天津海光寺，兵力部署于北京、天津、塘沽、秦皇岛、山海关等地。

1912年，日本利用辛亥革命后中国政局动荡，将“清国驻屯军”改称“支那驻屯军”，并将驻屯军数量扩大到数千人。1937年7月7日夜，制造卢沟桥事变的，正是驻

丰台的“支那驻屯军”第1联队第3大队。



◀ 东京审判涉及这段史事时，还曾围绕《辛丑条约》展开调查。

划定使馆区

条约规定，“大清国国家允定各使馆境界以为专与住用之处。并独由使馆管理。中国民人，概不准在界内居住”。东交民巷的各国驻华公使，由此在“国中之国”中发号施令，颐指气使。

当时的东交民巷使馆区不只是一条胡同，是北到长安街，东到崇文门内大街，南到前门大街，跟紫禁城就一墙之隔。实际上变成了帝国主义策划侵略中国的大本营。

美欧学者共同编写的《剑桥中国晚清史》亦承认：驻北京的外国公使们组成了一个有力的外交使团，其作用超过了清政府而成为太上政府。

《辛丑条约》签订的过程中，中方代表毫无谈判的余地，慈禧等竟讨好说，“念列邦之见谅，疾愚暴之无知，事后追思，惭愤交集”，无耻地要求**签约代表“量中华之物力，结与国之欢心”。清政府沦为列强统治中国的工具——“洋人的朝廷”。**



▲ 慈禧

参考资料：《中国近代史》、《简明中国近代史读本》、《义和团大辞典》、南京大学历史学院院长张生《〈辛丑条约〉与国家安全》、中国广播网《1901年〈辛丑条约〉原文》